证券代码：603444　　证券简称：吉比特　　公告编号：2022-023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关联交易事项经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投资相关业务。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交易，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亦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召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已将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沟通，我们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并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认为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属于正常经营范围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属于正常经营范围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是因业务需要产生，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自愿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二）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5,525,110.22 元，未超过已经审批的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

公司 2021 年度各类别关联交易金额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2021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厦门飞鼠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2,721,000.00	6,102,881.41
小计		**22,721,000.00**	**6,102,881.41**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厦门千时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	
	厦门飞鼠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7,000.00	51,233.16
小计		**129,000.00**	**51,233.16**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2021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经营租赁	厦门飞鼠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71,000.00	108,800.04
小计		**171,000.00**	**108,800.04**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向关联人出售资产等	厦门诺惟控股有限公司、厦门诺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诺惟协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诺惟合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被同一主体控制的关联法人	40,000,000.00	9,262,195.61
小计		**40,000,000.00**	**9,262,195.61**
合计		**63,021,000.00**	**15,525,110.22**

说明：

1、上表中公司关联方系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所形成的关联方。

（三）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根据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情况及业务发展情况进行预测，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2022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出售、购买资产，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放弃优先受让权/增资权等	徐超控制的法人以及徐超本人	100,000,000.00	9,262,195.61
合计		**100,000,000.00**	**9,262,195.61**

说明：

1、截至 2022 年 4 月 6 日，徐超控制的法人包括：厦门诺惟合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诺惟启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诺惟协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诺惟启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厦门诺惟合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厦门诺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诺惟启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诺惟合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诺惟控股有限公司。

以上主体均受同一控制人控制，主要从事文化创意领域股权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游戏、动漫及其他文娱领域），公司可能因出售、购买资产，共同投资，放弃优先受让权/增资权等与上述关联方发生交易。由于交易的主体存在不确定性，因此目前仅列示了可能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主体，具体以徐超控制的主体与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准。

2、因上述法人的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吉相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在对外股权投资业务中，公司将上述主体视作关联方。公司关联方范围可能受到徐超控制主体变化的影响。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相关关联方情况如下：

1、厦门诺惟合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诺惟合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惟合悦创投”）成立于 2021 年 1 月 5 日，住所为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3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C 栋 4 层 431 单元 H。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因诺惟合悦创投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在对外股权投资业务中，公司将诺惟合悦创投视作关联方。

2、厦门诺惟启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诺惟合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惟启丰创投”）成立于 2022 年 2 月 9 日，住所为厦门市思明区曾厝垵社 379 号 D71 室。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因诺惟启丰创投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在对外股权投资业务中，公司将诺惟启丰创投视作关联方。

3、厦门诺惟协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诺惟协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惟协信”），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住所为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3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C 栋 4 层 431 单元 H。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因诺惟协信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在对外股权投资业务中，公司将诺惟协信视作关联方。

4、厦门诺惟启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厦门诺惟启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惟启丰投资咨询”）成立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住所为厦门市思明区曾厝垵社 379 号 D67 室。经营范围为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因诺惟启丰投资咨询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在对外股权投资业务中，公司将诺惟启丰投资咨询视作关联方。

5、厦门诺惟合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厦门诺惟合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惟合悦投资咨询”）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住所为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3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C 栋 4 层 431 单元 H，经营范围为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以自

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因诺惟合悦投资咨询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在对外股权投资业务中，公司将诺惟合悦投资咨询视作关联方。

6、厦门诺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诺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惟投资”），成立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住所为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3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C 栋 4 层 431 单元 H，法定代表人为徐超。经营范围为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因诺惟投资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在对外股权投资业务中，公司将诺惟投资视作关联方。

7、厦门诺惟启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诺惟启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惟启丰管理”）成立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住所为厦门市思明区曾厝垵社 379 号 D69 室。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因诺惟启丰管理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在对外股权投资业务中，公司将诺惟启丰管理视作关联方。

8、厦门诺惟合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诺惟合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惟合悦管理”）成立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住所为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3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C 栋 4 层 431 单元 H。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因诺惟合悦管理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在对外股权投资业务中，公司将诺惟合悦管理视作关联方。

9、厦门诺惟控股有限公司

厦门诺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惟控股”），成立于 2020 年 9 月 3 日，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人民币，住所为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3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C 栋 4 层 431 单元 H。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因诺惟控股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在对外股权投资业务中，公司将诺惟控股视作关联方。

（二）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有一定的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定价政策
出售、购买资产，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放弃优先受让权/增资权等	公司或子公司与徐超控制的投资主体发生投资相关业务，包括出售、购买资产，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放弃优先受让权/增资权等	遵循市场化原则，综合考虑标的企业近期融资估值、对标企业估值、团队经验和规模、研发及运营能力、产品质量和及市场前景等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投资相关业务。与关联方发生的投资业务有利于发挥投资与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交易，将遵

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亦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意见》

六、报备文件

（一）《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8 日